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合政办发〔2021〕51号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水县2021年市列为民办实事 高素质农民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合水县2021年市列为民办实事高素质农民培训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合水县 2021 年市列为民办实事高素质农民培训实施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1 年我县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 2021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农科发〔2021〕11 号）《庆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庆阳市乡村振兴人才培育“千百万”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庆政办发〔2021〕14 号）和《庆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市列为民办实事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的通知》（庆农发〔2021〕85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盯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围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的实施，以全力推进牛、羊、菜、果、薯、药等六大优势产业发展为目标，以“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为遵循，大力开展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高素质农民培训，加快培训一支适应产业发展，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乡村急需高素质农民队伍。

二、目标任务

2021 年全县培训高素质农民 700 人，其中：培训合作社理事长 90 人，培训专业生产型高素质农民 500 人（其中养殖方向 300 人，种植方向 200 人），培训技能服务型高素质农民 110 人

(农资经营人员 60 人，家畜饲养员 50 人)。

三、任务分工

县农业农村局做好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工作，具体负责培训任务分解、补贴标准确定、考核评估等工作。县畜牧兽医站、县肉牛产业发展办公室、县奶羊产业发展办公室、县果业发展中心、县畜牧站、县农广校、县农经局、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根据各自职能，按要求开展培训工作。

县畜牧站、县肉牛产业发展办公室、县奶羊产业发展办公室结合肉牛、肉羊、奶羊高效养殖和动物疫病防控技术完成 300 名专业生产型养殖方向高素质农民培训，县果业发展中心结合无公害苹果生产技术、果树整形修剪、花果管理、采后贮藏等技术完成 200 名专业生产型种植方向高素质农民培训。

县畜牧兽医站完成 50 名技能服务型家畜饲养员（侧重疫病防控）培训。

县农广校牵头，县农经局、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配合，完成 90 名合作社理事长、60 名农资经营人员培训。

为了加快工作进度，必要时，可采取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通过公开招标引进社会反响好，综合实力强的社会化培训机构参与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

培训期间，各乡镇人民政府协助完成参训学员的遴选、推荐上报等工作，确保将有培训需求的从业人员及时纳入高素质农民

参训对象库，全力配合各培训机构开展工作。

四、重点工作

(一) 遴选培训对象。高素质农民培训对象为年满 16 周岁，正在从事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务农农民。承担培训任务的各相关单位要按照培训的类型和任务，认真做好参训对象的摸底调查和遴选工作，准确掌握培训对象的产业规模、从业年限、技能水平和培训需求等信息，建立高素质农民培训对象库。

(二) 保证培训时间。为了确保培训工作取得实效，要求做到分批办班、分期培训。合作社理事长（经营管理型）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 10 天。其中，综合素养课、专业技能课和能力拓展课按照总学时的 20%、60% 和 20% 进行课程设置，实习实训不少于 3 天。高素质农民（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 7 天，其中，综合素养课、专业技能课和能力拓展课按照总学时的 10%、80% 和 10% 进行课程设置，实习实训原则上不少于 4 天。

(三) 灵活培训方式。依据农业生产季节合理安排培训时间，结合农时分段开展培训。优化组合集中学习、实习实训等培训方式。

1. 集中学习。以集中授课、典型介绍、案例教学、讨论交流等形式开展。

2. 实习实训。组织学员到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农业

企业、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平台实操演练，提升技能水平。

3. 观摩交流。组织学员重点依托国家级新型职业农民培训示范基地、农业产业园等开展实地案例教学和现场学习交流，“走出去”拓宽发展思路，学习发展经验，提升发展能力。

(四) 做好跟踪服务。鼓励高素质农民报考职业院校，提升学历层次。支持高素质农民加强协同合作，依托协会、联盟等组织抱团发展、协作发展、互补发展。充分利用信息化教育培训手段开展在线教育培训，并从生产需求、技术咨询、创业引导、信息共享等方面开展全程跟踪指导和服务，增强高素质农民发展能力，逐步形成“培育一人、致富一家、带动一片”和区域性农民创业兴业的良好局面。

(五) 规范经费使用。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农科发〔2021〕11号)《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甘财扶贫〔2021〕4号)和《庆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庆阳市乡村振兴人才培育“千百万”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庆政办发〔2021〕14号)文件精神，合作社理事长培训天数不少于10天，每人按2667元标准核算，下剩的610名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高素质农民培训天数不少于7天，每人按2000元标准核算。培训资金主要用于场地租用、课堂培训及实训、观摩交流、线上学习、聘请教师、培训耗材、学员食宿费、交通费、跟踪服务费、学员摸底、学员学习期间人身意外伤害、附加意外伤

害医疗费用保险、疫情防控物资购置等，采取钱随事走的办法合理列支。不得用于培训机构的基本建设，不得切块给各部门使用。项目资金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具体参照《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甘财扶贫〔2021〕4号）执行，确保财政补助资金足额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训。

五、实施步骤

(一) 制定培训计划。按照本实施方案的要求，各承担培训任务的相关单位要从培训对象、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培训方式、教师遴选、教材选编、组织实施、跟踪服务、总结评价等方面，制定简单明了、操作性强的培训计划，经县农业农村局审定批复后组织实施。

(二) 确定培训内容和培训教材。根据培训计划，按照不同的培训类型进行课程设置和学时安排，各专业课程包含综合素养课（主要包括农业农村政策法规、生态环保、文化素养、融资贷款、禁毒知识、艾滋病防治、农民工权益维护等）、专业技能课（主要包括乡村治理、农业生产技术、农业经营管理、电商营销、绿色发展等）和能力拓展课（由培训机构根据培训对象和培训目标自行设计）三大模块。各培训单位也可根据实际自行确定和安排课程内容和学时。培训教材按照“规范、先进、实用”的原则，优先选用农业农村部推荐教材，也可根据需要使用其它教材。

(三) 遴选优秀师资。高素质农民培训师资优先从师资库遴选确定，主要包括理论教师、技术讲师、政策讲师、实践讲师、创业导师等。理论教师指具有相关专业教师资格的正规院校教师；技术讲师指具备相应技术理论和实践能力的院校教师、科研推广机构专家、各类农业主体专业技术人员或“田秀才”“土专家”“致富能手”等；政策讲师指具备相应政策理论水平的院校教师或行政部门管理人员；实践讲师应具备相应职业技能证书或3年以上（含）实践经验；创业导师应当具有创业成功或指导创业成功经验。

(四) 开展规范培训。培训班实行班级管理制度，按类型、分产业设班，每班原则上不得超过100人。培训机构要按班建立规范统一、填写完整、内容真实的《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台账》（附件3），培训机构法人代表对台账的真实性负责。培训机构要对参训学员身份证件（正面）数码照相，并采集每次培训活动数码照片（必须有日期自动生成），以备归档。培训班结业前，动员和组织参训学员对培训效果、组织管理、师资课程、培训基地等进行评价，逐步形成以农民满意度为导向的评价体系。

(五) 开展学习考评。培训机构要通过过程评价（包括学习期间出勤情况、遵守纪律情况、课堂表现情况、学习任务完成情况等）、理论考试（对理论教学结果采取笔试等方式进行）和技

能考评（对实践教学和实习实训效果采取技能操作、撰写心得体会等方式进行）相结合方式，综合评价学员学习成果，合格者颁发全省统一式样的《高素质农民培训证书》（附件 4）。

（六）做好信息报送。各培训机构要及时向县农业农村局报送培训信息和工作动态，做到图文并茂，每个培训机构培训期间报送信息不少于 3 条。

六、考核验收

考核验收采取机构总结、县级自查验收、市级考核的办法进行，以确保培训工作的真实性、档案建设的规范性和资金使用的合法性。

（一）机构总结。承担培训任务的各培训机构要从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培训环节、培训效果、培训资金的使用等方面进行全面总结，撰写总结报告，健全培训档案，申请主管部门验收。

（二）县级验收。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训的时间要求，各培训机构要在 10 月底前完成培训任务。培训结束后，要从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培训环节、培训效果、资金使用、跟踪问效等方面进行全面总结，撰写总结报告，申请项目验收。11 月初县农业农村局组成联合验收组依据《合水县 2021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绩效考核验收指标及评分表》（附件 5）对承担培训任务的各培训机构逐个进行考核评分，对每个培训机构的任务完成、教师遴选、教材发放、培训时间及培训内容落实、培训效果、学员信息

上报、档案建设、资金使用、培训宣传等情况进行全面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责令限期整改。

七、工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培训机构要把高素质农民培训纳入农业农村经济重点工作，明确职责分工，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管理，确保任务落实。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教育引导农民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要主动加强与妇联、共青团、科协等部门的沟通协调，联合开展高素质女农民培训、乡村振兴青年先锋评选推介、实施农民科学素质行动等，形成培训工作合力。

(二) 明确工作职责。县农业农村局作为项目实施管理的第一责任人，主要是做好项目的安排部署、统筹指导、协调落实和督导检查，监督培训资金使用，履行好“高素质农民培训第一课”；各培训机构负责制定培训计划、落实培训环节，管好用好培训资金。

(三) 做好疫情防控。县农业农村局和各培训机构要提高站位、顾全大局，充分认识在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要制定详细的疫情防控工作计划，做好疫情防控知识的培训和宣传，对培训、住宿、就餐等场所定期进行消毒，落实好体温测量、口罩配送等常态化防范工作。

(四) 强化安全工作。各培训机构一定要强化安全意识，增强做好安全工作的责任感，重点做好集中培训、基地实训和外出考察期间学员在吃住行等方面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等工作。要制定

相关安全防范制度，配备必要的安全防范设施，确定专人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五)健全培训档案。培训机构要按照真实完整、建档规范、装订结实、直觉美观的要求，参照《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机构档案和班级档案目录》（附件6）格式，做好年度机构档案、班级档案和备查档案的整理和装订。

(六)注重总结宣传。县农业农村局和各培训机构要深度挖掘打造好经验、好模式、好典型，特别要注重发挥高素质农民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中的示范带动作用，“见物见人”讲好高素质农民成长成才成就故事，有步骤、多形式、全方位呈现工作成效，积极营造有利于高素质农民发展的良好氛围。

- 附件： 1. 合水县市列为民办实事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2. 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参训学员报名表
3. 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台账
4. 高素质农民培训证书及存根
5. 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绩效考核验收指标及评分表
6. 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机构档案和班级档案目录

附件 1

合水县市列为民办实事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沈文祥 县政府县长
副组长：燕克斌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严 浩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海龙 县财政局局长
 董生春 县人社局局长
 郭小岗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高永发 西华池镇镇长
 刘继恩 老城镇镇长
 丑众林 太白镇镇长
 杨晶晶 何家畔镇镇长
 王小缠 吉岘镇镇长
 张亚鹏 肖咀镇镇长
 杨 超 固城镇镇长
 王 楠 段家集乡乡长
 陈维瑞 店子乡乡长
 齐兴俭 蒿咀铺乡乡长

梁希亮 太莪乡乡长

王海英 县农广校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严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检查验收等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接任工作的同志自行替补，不另行文。

附件2

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参训学员报名表

附件3

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台账

培育机构（盖章）：

培育类型：

班级名称：

培育机构（盖章）：		培育类型：		班级名称：		建账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家庭人口	家庭劳动力	家庭住址 (乡(镇)村社)	家庭主导 产业	产业规模	年纯效益 (万元)	联系电话	学员签字
1													
2													
3													
...													
...													
...													
...													
...													
...													
分段培训次数		分段时段		培训方式		培训地点		培训教师签名					
1	月	日—	月	日	集中学习								
2	月	日—	月	日	实习实训								
3	月	日—	月	日	观摩交流								
...													

班主任签字：

培育机构负责人签字：

主管部门监管人员签字：

附件 4

高素质农民培训证书存根

同志：

于 月 日至 月 日参加由

我单位举办的 类型 第

班级的高素质农民培

训，经考试考评合格，特发此证。

号

发证人签字：

领证人签字：

证书编号：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培训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高素质农民培训证书

同志：

于 月 日至 月 日参加了由我单位举办的

类型

班级的高素质农民

培训，经考试考评合格，特发此证。

附件5

合水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训绩效考核验收指标及评分表

机构名称： 计划培育数： 累计培育数：

考核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赋分	考核得分			
培训管理	1	机构任务	主管部门对机构确定和任务分配合理规范并公示得5分。	5				
	2	项目会议	主管部门召开项目会议动员部署相关工作，细化工作要求得5分。	5				
	3	计划信息	审定培训机构培训计划，并批复实施得2分。督导培训机构及时录入班级、学员和简讯等信息并审核上报3分。	5				
	4	审计验收	及时协调拨付资金并邀请第三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得2分；对培训机构培训工作进行全面验收得3分。	5				
培训过程	5	对象申报	培训机构对参训对象通过摸底调研，建立培训档案得2分。	2				
	6	培训计划	培训规范和培训计划齐全，每个环节得到落实，内容全面、操作可行得5分。	5				
	7	教师教材	60%的师资从当地选聘且效果好得3分。所选教材符合培训规范的要求，先进适用、通俗易懂得2分。	5				
	8	培训台账	台账齐全，填写完整、内容真实、装订规范得3分。	3				
	9	培训评价	培训学员通过对培训效果、组织管理、师资课程、培训基地进行满意度评价得3分。	3				
	10	试卷证书	考卷齐全得1分。培训证书印制和发放规范合规得1分。	2				
	11	信息录入	培训相关信息按照要求录入有关信息系统得5分。	5				
	12	平台使用	对高素质农民建档立卡并有跟踪服务记录，所有培训学员开展在线学习、问题咨询和信息查询等得5分。	5				
	13	使用管理	经费使用和管理符合资金使用的有关要求得10分。	10				
	14	档案建设	机构档案和班级档案建设资料齐全规范、装订结实美观得5分。	5				
	15	主题宣传	在中央和省市县主要媒体和网站完成综合性报道1篇（条）得3分；简讯类报道1篇（条）得2分。	5				
培育效果	16	技能收入	60%以上的受训者就业技能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带动农民增收致富效益明显得20分。	20				
	17	培育评价	受访者对培训满意度达到85%以上得5分，反映培训的相关情况属实得5分。	10				
扣分项		未完成年度任务的按比例扣分，每少完成5%扣1分；挪用资金、存在严重违规行为的扣5分。						
总计得分								
考核组对机构培育工作的总体评价：								
考核组成员签名：			年 月 日（县主管部门盖章）					

附件 6

合水县 2021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机 构 档 案

培育机构名称：* * * *

建档时间：二〇二 年 月

目 录

- 1.实施方案及经费等文件，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或培训机构安排部署等相关文件
- 2.不同类型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暨相应的培训计划
- 3.建立师资库的文件或者聘书
- 4.班主任和班委会等培训的相关制度
- 5.培训机构工作总结或自查报告
- 6.高素质农民培训绩效考核验收指标及评分表
- 7.其他资料

合水县 2021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班
级
档
案

(* *)

机构名称：* * * *

培训类型：* * * *

班级名称：* * * *

建档时间：二〇二 年 月

目 录

- 1.班级培训计划（含课时内容安排等）
- 2.培训台账
- 3.学员身份证件（正面）数码照片打印件或复印件（每页6-8人，按台账先后顺序排列）
- 4.培训现场照片（或数码照片打印件），每天上、下午（日期相机自动生成）至少4张。
- 5.培训教材封面及目录复印件（培训教材存备查档案）
- 6.空白考试卷（1份）及考试考评成绩单（学员试卷存备查档案）
- 7.培训证书发证登记表（证书存根原件存备查档案）
- 8.报到册、点名册
- 9.....

说明：《机构档案》每个培训机构按要求建立档案资料。应按所列目录，用硬质绿色纸做封、底面，规范胶订，要装订结实、直觉美观。《班级档案》可根据每个培训班次实施培训和管理的具体资料而建。按每个培训班次建档，可根据办班顺序，分别对应建成《班级档案》（一）、（二）...。《备查档案》用于保存培训教材、学员试卷、培训证书存根等不便装档的备查资料。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28日印发

共印50份